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Hup Holdings Limited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1)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興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補充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之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股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僅就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時，並無任何限制。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提呈決議案。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東於通函或補充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點票工作。

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1.	收取、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702,000,000 (100.00%)	0 (0.00%)
2.	重選以下董事：		
	(a) Sia Kok Chin拿督為執行董事。	702,000,000 (100.00%)	0 (0.00%)
	(b) Puar Chin Jong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02,000,000 (100.00%)	0 (0.00%)
	(c) Chu Kheh Wee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02,000,000 (100.00%)	0 (0.0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702,000,000 (100.00%)	0 (0.00%)
4.	重新委任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02,000,000 (100.00%)	0 (0.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	702,000,000 (100.00%)	0 (0.00%)
6.	宣派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0.0055港元。	702,000,000 (100.00%)	0 (0.00%)

由於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持有之股份所附票數之50%以上投票贊成以上第1至6項各項普通決議案，故所有提呈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Sia Kok Chin拿督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Sia Kok Chin拿督、Sia Keng Leong拿督、Sia Kok Chong先生、Sia Kok Seng先生和Sia Kok Heong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Sai Shioh Yin女士、Puar Chin Jong先生和Chu Kheh Wee先生。